

2025 年新洲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 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示范样板遴选公告

为了推进我区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大力提升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公共服务能力，根据《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农办发〔2025〕44 号）文件精神，按照《新洲区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现面向全区公开遴选 8 个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示范样板，遴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遴选范围

全区范围内示范效益显著、带动效果明显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二、遴选条件

1、示范样板单位必须拥有土地流转或者土地租赁协议，所属单位应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对公账号。

2、样板主体单位基础设施条件较好，主要产业有一定的科技含量，对本产业起到一定的示范带动作用。

3、样板主体单位有积极性和主动性，示范创建热情高且有一定的规模和后续发展能力。产业发展较好，经济效益明显。

4、年度必须总结并示范推广 1 项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该模式必须是结合新洲区农业主推技术和基地实际总结而来。

5、基地有一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基地幅射带动能力强，示范推广效果好，在同行业中能起到领头雁的作用，年度开展观摩培训 2 次。

三、遴选程序

1、示范样板按照“经营主体自愿申报，街镇农业中心推荐，专家团队审定，农业管理部门备案”的程序进行。主要围绕粮油、水产、畜禽、菌菜、果茶等五大主导产业进行申报。

2、申报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示范样板，必须在规定期限内（自公布之日起10天）向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项目办提交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示范样板申报材料（一式二份）。逾期不予受理。

特此公告。

联系人：陈燎原 电话：13995578988

武汉市新洲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2025年9月2日



2025 年农业绿色高效技术模式示范样板申报表

示范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流转（承包）土地面积（亩）					
示范产业				示范规模	
绿色高效技术模式					
示范单位 申报基本情况	（主要经营品种、技术、当年度规模、产量、效益、示范带动面积和作用等，可加页附后）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示范单位 所在街（镇） 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区农业 部门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